

## 湖州南太湖新区启动区防洪排涝工程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公示

根据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的指导意见（试行）》（中办发〔2012〕2号）、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的通知（浙委办发〔2019〕53号）等相关规定，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湖州南太湖新区城市建设发展中心委托，对湖州南太湖新区启动区防洪排涝工程项目进行社会风险评估。现将本项目相关信息进行如下公示：

1、项目名称：湖州南太湖新区启动区防洪排涝工程项目

2、项目范围：湖州市南太湖新区长东片区

3、项目内容：（1）堤防加固工程。提标大钱港堤防 8.2 公里、长兜港堤防 3.7 公里；（2）水系综合整治工程。整治河道 52.6 公里；整治湖漾 5 处、93 公顷；（3）强排工程。新增口门强排能力 16.7 立方米每秒，废除圩内现有机埠；（4）其他配套工程。新（改）建水闸 21 座、新建 5 万吨每天原水预处理厂 1 座、自动水位站 3 座（含自动水质监测）、自动雨量站 3 座和包括远程视频监控在内的闸泵自动化控制系统等。

4、征求意见对象：受项目实施影响的公民、单位和其它社会组织。

5、征求意见内容：①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②拟决策项目对当地居民生产生活的的影响；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

6、评估单位：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顾小强 联系方式：18305068963（微信同号）

7、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以电话、短信、微信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更多资讯欢迎登入评估单位官方网站（<http://www.hzbl.com.cn/>）查询。

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8日

